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第五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訊息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於 103 年 6 月 19 日下午三時, 於公共電視 A 棟七樓第一會議室召開第五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由邵 玉銘董事長擔任主席。

本日會議聽取以下報告:公視總經理報告、中華電視公司經營現 況報告、客家電視台工作報告。本次會議有5月份資產出續租彙整及 租金收入統計表以書面報告提送。以上報告皆准予備查。會中亦決 定:節目預告可提供予董事以協助宣傳,若提供 youtube 聯結,請簡 註說明節目內容;請公行部與外交部聯繫,研商有效提供本會在各類 智財授權之節目內容予外館播放推廣,並請研擬與社群媒體聯結,以 有效推廣本會節目。本會第九次監事會議紀錄洽悉。

本日會議亦進行部份派遣人員未通過轉自雇陳情案之報告,董事 會決定:未通過轉自雇之部份派遣人員如陳情,請依照「公視基金會 受理檢舉及申訴案件處理要點」提出申請。

本日董事會針對十項討論案決議如下:

一、第五屆第十一次董事會議有關「董事會新聞工作小組『針對近日新聞爭議事件邀談相關當事人』專案報告」之一些決議尚未執行,本日董事會決議本案交付委員會處理。付委程序如下:1. 董事會決議付委,並推派委員。2. 其他有興趣參與該委員會的董事皆可參與。3. 董事互選召集人。4. 委員會開會日期應問知所有董事,有興趣之董事皆可參加。5. 行政單位提送資料予委員會,委員會先行審理,

允可後再送董事會。

二、有關客家電視台諮議委員名單案,全數無異議通過客家電視台諮議委員建議名單;如遇建議名單人選無法出任時,依序徵詢備取人選之意願。對於童子賢董事與巴奈·母路董事費心處理客家電視台諮議委員暨台長遴選事之辛勞深致謝忱。董事會重新推派參與客家電視台諮議委員會之二位代表為巴奈·母路董事與陳郁秀董事。

三、有關客家電視台台長人事案,全數無異議通過由李儒林先生出任 客家電視台台長。

四、通過本會派任關係法人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代表人十四位名單如下:邵玉銘、巴奈·母路、侯文詠、姚仁祿、姜雪影、陳以亨、陳信宏、陳淑麗、童子賢、鄭自隆、宋川強(華視文教基金會代表)、詹維耕(華視員工代表)、巴正坤(華視員工代表)、王麟祥(共十四位);由邵玉銘出任董事長。建議支持之監察人名單如下: 吳永乾、李永芬、林寬照(共三位);支持由吳永乾出任常務監察人。

五、有關本會一級主管人事案,尊重並同意總經理所提之一級主管人事調整:原新聞部經理何國華請辭,改調研發部研究員,新聞部經理由該部資深製作人侯惠芳出任;原研發部代經理林齊龍調任新媒體部經理;原企劃部經理徐秋華調任研發部經理;企劃部經理由國際部副理施悅文升任。

六、有關總經理「關鍵績效評核指標」第一次提報,因本案提報程序 及提報內容,未能符合總經理考評案之附帶決議內容,決議本案提報 時程順延一個月執行,按五月份第十二次董事會議討論事項第四項總 經理考評案之附帶決議事項再提報。 七、有關第五屆第九次監事會議有關會外具名人士檢舉案之決議,提請討論。決議:本案為不具名信件,調查結果歸檔;請行政部門依調查結果回復;日後具名檢舉案件依檢舉申訴辦法標準流程處理。

八、有關「節目製播準則」第二次修訂內容,決議本案交付委員會處理。

九、有關 2014 年公視(主頻)關鍵衡量指標,決議請經理部門與研究部門依總經理「關鍵績效評核指標」修正本案以作為有效之管理工具,此指標架構中可考量強化對未來策略發展。

十、通過本會 104 年度事業計畫及收支預算案。

本日一項臨時動議,由邵董事長所提,請總經理召集各經理部 門,簡化提報董事會事項,以強化董事會議事效率。本案無異議通過。

本日董事會議於下午七時三十分散會。本次會議未及討論之議 題,下次會議再議。